

什一奉獻的 4 反思



文／林立恆 圖／張黑熊

遵從神的教導是對恩典的回應，而不是換取恩典的手段。

《瑪拉基書》三章十節記載了一段話，神說：「你們要將當納的十分之一全然送入倉庫，使我家有糧，以此試試我，是否為你們敞開天上的窗戶，傾福與你們，甚至無處可容。」這是一段常常引用來討論什一奉獻的經文，這其中包含了神、以色列百姓和律法三者之間的關係。

一. 神主動的施行拯救

神透過摩西頒布給以色列百姓的律法當中，對於什一奉獻有詳細具體的規定，而奠定舊約律法根源的故事要從《出埃及記》談起。《出埃及記》第一至二十四章描述了出埃及和西乃山的事件。以色列民在埃及為奴，飽受欺壓，神聽到這哀聲，透過一連串大能的作為救贖以色列百姓脫離埃及，並引領他們到西乃山，賜下律法，最後與他們立約。神所做的這一切事，都因為祂信守與以色列百姓先祖所立下的應許：「我是耶和華；我要用伸出來的膀臂重重地刑罰埃及人，救贖你們脫離他們的重擔，不做他們的苦工。我要以你們為我的百姓，我也要作你們的神。你們要知道我是耶和華——你們的神，是救你們脫離埃及人之重擔的。我起誓應許給亞伯拉罕、以撒、雅各的那地，我要把你們領進去，將那地賜給你們為業。我是耶和華。」（出六6-8）

各人要隨本心所酌定的，不要作難，不要勉強，因為捐得樂意的人是神所喜愛的。

我們必須注意神拯救以色列百姓的先後順序，神並不是先宣告律法之後，告訴以色列百姓如果遵照律法就配得神的救贖，而是神主動伸出祂的膀臂，將百姓從埃及地救贖出來，才與他們立約。在這個約當中，以色列民百姓的責任是遵行神的律法，以此表示他們對這位施行拯救的神所發出的感恩與順服的回應。因此是神首先主動釋放他們，使他們成為祂的百姓，而後才呼召他們遵行律法。所以遵從神的教導是對恩典的回應，而不是換取恩典的手段。

二. 百姓如何回應神的恩典

回到《瑪拉基書》三章10節的什一奉獻，這卷經卷描述百姓面臨種種痛苦，而開始懷疑神仍否還愛著他們，面對這樣的問題，神藉著先知重申對於以色列百姓的愛。

在《瑪拉基書》三章6節，神透過先知告訴百姓：「因我——耶和華是不改變的，所以你們雅各之子沒有滅亡。」強調不是神的愛離開百姓，神是信實的，對於他們先祖的應許必會實現，百姓所遭遇的困苦，原因不是神收回祂的愛，第7節祂明白告訴百姓受苦的原因：「從你們列祖的日子以來，你們常常偏離我的典章而不遵守。現在你們要轉向我，我就轉向你們。」神藉著先知告訴百姓，他們跟他們的列祖一樣，常常偏離與神所立的約，神已經主動賜與恩典，百姓如今陷在苦難之中就是不接受這分恩典，然而他們卻不知道自己是因為什麼緣故棄絕了恩典，因此神又再一次告訴百姓，他們沒有遵守律法規定的什一奉獻，《瑪拉基書》三章

8-9節：「人豈可奪取神之物呢？你們竟奪取我的供物。你們卻說：『我們在何事上奪取祢的供物呢？』就是你們在當納的十分之一和當獻的供物上。因你們通國的人都奪取我的供物，咒詛就臨到你們身上。」從百姓不再獻上十分之一的這件事上，表明他們已經棄絕了神的恩典，放棄與神所立的約，因此他們無法得到立約關係中的恩典。

然而回到恩典之中是容易的，所以神最後告訴百姓，只要將當納的十分之一獻上，就會知道神的信實。祂一直等待著百姓回應祂的恩典，神與百姓所立的約沒有廢除，只要百姓同意這個約，以獻上十分之一表明他們的順從，同時也就表明他們願意在這個約當中享受神的恩典，很快的恩典馬上就來到他們面前：「為你們敞開天上的窗戶，傾福與你們，甚至無處可容。」

三. 關於奉獻的反省

從《瑪拉基書》來看，什一奉獻是對於立約同意的表明，不是換取恩典的手段，百姓在埃及為奴，原沒有自己的土地，因此沒有自己的收穫，所以不可能什一奉獻，直到神施行大能的拯救，帶領他們到流奶與蜜之地，以色列百姓才有自己的產業，而這些產業都是神白白賜與的，是來自於神的恩典。如果百姓願意繼續享受這分恩典，就將神所賜與的十分之一獻上，維持與神美好的立約關係。

以此來看人與神的關係，是神主動賜與恩典，人感謝領受恩典。有了正確的理解

之後，接著反省過往關於奉獻的錯誤的經節引用。《馬太福音》六章19-20節記載耶穌的教導：「不要為自己積攢財寶在地上；地上有蟲子咬，能銹壞，也有賊挖窟窿來偷。只要積攢財寶在天上；天上沒有蟲子咬，不能銹壞，也沒有賊挖窟窿來偷。」這一段很常被錯誤的與奉獻關連在一起談論，誤以為耶穌勸勉大家要奉獻，尤其在現代資本主義的社會，我們自然而然的將經節當中的「財寶」與「貨幣」畫上等號，所以將這段話理解為世上的貨幣會貶值，聰明的人應該將貨幣存放到天上，這樣錯誤的理解為自己打造了一座世俗的天國。我們期待世上的勞碌能夠在天國安歇，然而「積財寶在天」預設著一套公式，可以把我們為教會的付出或奉獻的金錢，轉換為天國裡使用的貨幣。

可是為什麼在天國裡還需要貨幣呢？難道天國還有買賣的需要嗎？如果天國裡有買賣，天國就與現世無異了，我們為什麼要追求這樣的天國，我們今生的勞碌在那邊一樣不會改變，沒有人希望到了天國還在想著錢夠不夠用的問題，我們希望放下今生的勞碌，享受永恆的安息。

這是一段比喻，而不是命令式的教條，耶穌在第21節接著說：「因為你的財寶在哪裡，你的心也在那裡。」我們應該將自己的心思放在祂為世人帶來那永恆不變的美好，不要再汲汲營營世俗的有限。

四. 我們如何回應耶穌的救恩

耶穌如今拯救了我們，如同神帶領以色列

百姓脫離埃及的困苦，我們不應該再讓自己受到世俗的轄制，耶穌為我們帶來自由的愛，安慰患難中的我們，垂聽我們的禱告，成為我們的倚靠，以色列百姓以遵守律法回應神的恩典，而我們也該思考如何回應耶穌的救恩。

保羅在《腓立比書》勸勉弟兄姊妹要「與基督的福音相稱」（腓一27），耶穌為我們完成一件偉大的事工，保羅繼續提到：「祂本有神的形像，不以自己與神同等為強奪的；反倒虛己，取了奴僕的形像，成為人的樣式；既有人的樣子，就自己卑微，存心順服，以至於死，且死在十字架上。」（腓二6-8）。耶穌的救恩成就在十字架上，救我們脫離罪的轄制，就像神拯救以色列百姓脫離埃及，因此我們對於救恩的回應，在於我們同樣要學習耶穌，背起救恩的十字架。

因此在奉獻的道理中，活在新約時代的我們要思考如何回應耶穌的救恩，也就是學習耶穌為世人犧牲的樣式，信徒不應該認為基督徒的本分只是遵守什一奉獻，而是不斷的思考耶穌為世人犧牲的這分救恩。如今我們該如何彰顯耶穌的救恩，就如保羅所勉勵的：「你們當以基督耶穌的心為心」（腓二5），思考如何為他人犧牲自己，讓他人透過我們的言行感受到耶穌奇妙的救恩。

參考書目：

萊特 (Christopher J. H. Wright) 著，黃龍光譯，《基督教舊約倫理學——建構神學、社會與經濟的倫理三角》。台北：校園書房出版社，2011。